

## 嘉義縣政府 函

地址：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承辦人：黃蔡斌  
電話：05-3620123 #546  
傳真：05-3622701  
電子信箱：iammoubin@mail.cyhg.gov.tw

受文者：嘉義縣竹崎鄉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8月27日  
發文字號：府人考字第10301574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及說明五(0157442A00\_ATTCH2.xlsx)

主旨：檢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以下簡稱保訓會)製發之  
「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宣導告示說明(分配數量如附件)，  
請查照並依說明段辦理。

說明：

- 一、依據保訓會本(103)年8月19日公訓字第1032160715號函辦理。
- 二、按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第13條規定：「各機關首長或主管人員於選舉委員會發布選舉公告日起至投票日止之選舉期間，應禁止政黨、公職候選人或其支持者之造訪活動；並應於辦公、活動場所之各出入口明顯處所張貼禁止競選活動之告示。」
- 三、因應本年九合一選舉將屆，保訓會設計製作旨揭告示說明，俾利依前開中立法之規定，一體適用張貼於辦公、活動場所之各出入口明顯處所，以收宣導之效。囿於數量有限，旨揭告示說明無法全面發送，請獲分配之機關、鄉〈鎮、市〉公所於本年8月29日下班前至本府人事處領取，未獲分配之各級學校及數量不足者務必下載電子檔自行列印



張貼。

四、旨揭告示說明內容電子檔，置放於保訓會全球資訊網 (<http://www.csptc.gov.tw>) 右方「行政中立公務倫理專區」，以及本府人事處檔案下載區 (<http://www1.cyhg.gov.tw/personnel/chinese/index.aspx>)，歡迎自行下載運用，擴大宣導效果。

五、檢附數量配賦表1份。

正本：本府所屬各機關、各地政事務所、各鄉鎮市戶政事務所、各國民中小學(含永慶與竹崎高中)、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

副本：人事處考核訓練科

2014-08-28  
07:52:58  
電子公文  
章

裝

訂

線

65